

明慧特刊

# 世纪骗局

## 天安门自焚伪案揭秘

明慧网网址：[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IED 在联合国声明：  
该事件是由这个政府一手导演的

The Washington Post 华盛顿邮报：  
天安门自焚之火照亮了中国的黑幕

!

## 目 录

## 天安门广场的两起大案

|    |                  |
|----|------------------|
| 1  | 自焚伪案 重重疑点        |
| 1  | ①女主角 被当场灭口       |
| 2  | ②男主角 多处穿帮        |
| 3  | ③“央视记者”的真实面目     |
| 4  | ④灭火器材 有备而来       |
| 5  | ⑤谁是真正拍摄者         |
| 5  | ⑥自焚主谋 五次改口       |
| 6  | ⑦自焚者的真实身份        |
| 8  | 目击者：这不是杀人吗       |
| 9  | 见证者：是我们部队干的      |
| 9  | 陈果母女再次被利用来陷害法轮功  |
| 11 | 那晚，自焚真相在长春播出     |
| 13 | 各界看“自焚”造假        |
| 14 | 所有的中国人都是受害者      |
| 15 | 多行不义必自毙          |
| 16 | 高官纷纷落马：权势是挡不住恶报的 |
| 19 | 谁在期待自焚案的出现       |
| 21 | 中共残酷迫害法轮功        |
| 22 | 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    |
| 25 | 澄清几点事实           |
| 25 | “四二五”法轮功学员上访真相   |
| 27 | “1400例”是怎样炮制出来的  |
| 28 | 按中国法律——法轮功也是合法的  |
| 29 |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
| 31 | 分清善恶 选择未来        |
| 31 | 天灭古罗马 历史在重演      |
| 32 | 奇石道破天机：中國共產党亡    |
| 33 | 《九评》引发“三退”大潮     |
| 34 | 退党勇士             |

2013年10月28日中午，在北京天安门广场，一辆吉普车冲向人行道，撞上天安门金水桥护栏后起火，造成5死38伤。这是自1989年“六四”后，在天安门广场死伤人数最多的一起大案。

案发后，全球媒体纷纷报道，并给出了全方位解读。而新华社却只在当晚发了一个简讯，央视新闻中既没有现场视频，也没有报道。直到两天后，官媒才根据警方初步调查的结果，给出了定性报道。

这一事件，很容易让人想起15年前的“天安门自焚案”。同样发生在天安门，两起大案却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2001年1月23日（除夕）下午，天安门广场“突发”五人自焚事件。事发仅两小时，新华社就发布新闻定性为“法轮功所为”。但是，美国之音记者打电话向北京公安局和公安部查证，答复竟然是不知道有这回事。

同在敏感的天安门广场，同样是大案，处理为何如此的不同？

大家都知道新华社是中共控制的媒体，面对“天安门自焚案”，媒体的宣传报道竟然抢到了公安调查的前面！如此迫不及待，已经暴露了这并非突发事件，而是一场准备充分的阴谋——假如真是突发事件，是根本来不及准备的。

显然，当局的准备不仅仅是这些，央视紧跟着推出了攻击法轮功的“自焚新闻”、“焦点访谈”，而且强制全国各界、各企事业单位观看，反复“学习”。然而事与愿违的是，反复播放的录像却被人们发现越来越多的破绽。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倡导和保护人权附属委员会第53届会议上，天安门自焚案被当场揭穿。国际教育发展组织（IED）代表发言说：“我们的调查表明，真正残害生命的恰恰是中共当局……我们得到了一份该事件（天安门自焚案）的录像片，并从中得出结论，该事件是由这个政府一手导演的。我们备有这个录像片的拷贝，以供派发……”面对确凿证据，在场的中共代表哑口无言，没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

# 自焚伪案 重重疑点

2001年1月23日（除夕），天安门广场发生自焚事件。事发后仅两小时，连公安部门都尚未调查，新华社就以超乎寻常的速度向全世界发出英语新闻，声称“自焚者是五名法轮功学员”。一星期后，央视反复播放自焚录像——但录像播出的所谓“自焚”却破绽百出。

## 1 女主角 被当场灭口

在央视播放的“自焚”录像里说：一名叫刘春玲的女子当场自焚而死。然而将央视录像放慢播放却发现：刘春玲的头部被重物击打，刘春玲随之倒地。



一手臂抡向  
刘春玲头部



刘倒地的瞬间，  
凶器从头上弹起



凶器飞得很  
高，出手很重



凶器飞出画面，  
摄像机左移了



警察盯着凶器落  
下，摄像机左移



凶器翻转下落，  
多角度展现



摄像机左移，  
又见凶器



镜头右转，摄下了  
袭击位置的男子

镜头显示：刘春玲身上的火焰已基本熄灭，突然，一只手臂抡到了她的头部，她随之倒地，一“条状物”瞬间弹起。

这“条状物”是什么？

中共官方媒体曾解释说：那是灭火器冲下来的发辫或衣物。但是，“条状物”不是顺着强大的灭火剂气流方向飞出，而是逆着气流，腾空飞起。显然，“条状物”是重物击打后反弹出去的，而且，崩得那么高，可见下手之狠，力道之重。

在前面的组图中，我们将这当场杀人的过程逐一定格，展现了凶器在警察眼前崩飞——落下的轨迹，画面上走过来的武警挡住了倒地的刘春玲，画面的右边，一名穿军大衣的男子，正好站在出手打击的位置——这显然是在警察和武警照应下的行凶，是设计好的！

画面上的那个崩飞的凶器到底是什么？11年后一位现场目击者的爆料给出了谜底，后文（第8页）我们会专门叙述。

另外，我们再次审视这8帧图，看看画面角度的变化，就不难发现：这不是固定角度的监控录像画面，而是摄像机现场移动拍摄的！

## 2 男主角 多处穿帮



警察晃着灭火毯等镜头



火烧后塑料瓶完好翠绿

自焚录像中的男主角，央视给出了近景镜头和特写镜头，就有四处穿帮。图中大火烧后的“王进东”，裤子棉衣烧烂烧黑，但是两腿间那个绿色的塑料瓶露出了破绽——央视谎称那是盛汽油的，还剩半瓶（汽油）！

怎么用塑料雪碧瓶盛汽油呢？官方媒体报道了：王进东把灌满汽油的大雪碧瓶藏在棉衣的腋下，用刀片割破下方，让汽油漏到身上……打火机一按，便被大火淹没了。

- **穿帮之一：**开水一烫就变形的塑料瓶，竟在大火之后不变形，棉衣和裤子烧烂烧黑，它却依旧翠绿！
- **穿帮之二：**漏着汽油的塑料瓶——那是土制的“汽油弹”，见火就爆燃的。这“汽油弹”是一直漏汽油的，男主角身上的汽油都是从这里漏出来的，大火之后，竟能把汽油也剩下了？！
- **穿帮之三：**录像中王进东身上的火已经熄灭，警察在他身后单手拎着灭火毯，欲盖又止，反复晃了几遍，才盖到了他的头上——这是在灭火？还是在等镜头做戏？
- **穿帮之四：**中共当局称自焚录像像是广场的监视器拍下来的，广场的摄像头只能录像，不能录音，而录像上男主角却有句响亮的口号，唯一的解释就是：带口号声的特写画面是近距离摄录的。

### 3 “央视记者”的真实面目

#### ■ “央视记者”承认补拍

2002年初，专门报道“天安门自焚案”的“央视记者”李玉强，到石家庄的河北省会法制教育培训中心采访，那里是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黑监狱。法轮功学员质问她自焚录像的种种疑点，特别是装汽油的塑料雪碧瓶为什么不怕火烧？李玉强张口结舌，不得不承认：王进东两腿中间的塑料雪碧瓶是他们放进去的，是他们“补拍”的。

#### ■ 致命的采访

著名的积水潭医院的无菌病房里，央视的采访完全违反医疗规程。重度烧伤病人皮肤全面受损，失去了抵御病菌的防线，最怕感染，一旦感染就是致命的。病人必须在无菌病房治疗，医生和护士必须戴口罩、穿隔离衣，严格消毒以降低感染机会。而“央视记者”李玉强

不穿隔离衣，不戴口罩、帽子近距离采访，还把带菌的话筒递过去，带入的细菌和讲话的飞沫传染，对刘思影是致命的威胁，这么做是置生命于不顾，还是本来就是演戏？

#### ■ “央视记者”的真实身份

海外著名的中文媒体“大纪元”2011年1月31日报道：央视工作人员披露了李玉强的底细：“其实她不是（央视）编制内的，我们也不知道她打哪儿来。她做的那些节目，我们内部的很多人也都不喜欢，都想躲她远些，怕沾上晦气。她平时都鬼鬼祟祟的。”

央视另外几名工作人员说：“她是上头派来的”；“她属于‘六一零’直接管的”；“她专做这种诽谤法轮功的节目”；“我们也了解法轮功的真相，也知道自焚骗局是怎么回事了……我不会做缺德的事，谁做谁遭报，陈虻（自焚伪案的编导）就是个现成的例子。”

### 4 谁是真正拍摄者

国际社会早就提出了质疑：央视自焚录像上有监视器拍摄的远景，也有移动拍摄的近景，还有王进东、刘春玲、刘思影分别在不同地点的特写，还录下了声音，显然是摄影师事先准备好才能做到的专业“抢拍”。

面对国际社会的质疑，中共又改口说：那些镜头是CNN拍的。

而CNN发言人驳斥说，“自焚”案发前他们的记者就被控制，摄像机被没收，没拍到任何自焚镜头。而《华盛顿邮报》记者分析：录像



记者李玉强采访现场



圈中的男子，在军警间从容拍摄。

不是新闻采访的大摄像机拍的画面，是手持式摄像机拍的。

自焚录像上正好暴露了一个摄影师：一个背摄影包的男子正在广场军警中间从容地跟进拍摄。外界指向此人是谁，中共不敢回应。

实际上，一部摄像机也拍不全。三五分钟内的突发事件，在广阔的天安门广场，一人摄像怎能在三个不同地点拍下三组特写？

“自焚”的画面远、中、近景俱全，最近的拍摄距离“自焚”现场不到二十米，这是多部摄影机多角度同时拍摄，并具有非常专业的设备和专业技术才能够拍摄完成的，若非事先安排，岂能如此完备？

我们再回头看看前面女主角被当场谋杀的8帧图，那些连续变换角度的画面，同样展现了那是现场摄像机前的“自焚”，不是突发事件。

## 5 灭火器材 有备而来

澳洲《时代报》(The Age)2004年10月16日的报道，对央视的自焚录像作出了强烈质疑，其中说：“警方事先不知情，却在90秒内，携带大量消防设备出现在画面中。”

对比2001年2月16日《北京晚报》的报道：“每一个自焚者身上的火是由三至四个警察扑灭的。”

那么给5个自焚者救火得多少个灭火器和灭火毯？谁见过警察背着灭火器巡逻？而现场显示的两辆警车，也不可能装备大量灭火器材。那么灭火器材，从哪里来？

显然是有备而来！

## 6 自焚主谋 五次改口

作为“自焚牺牲品”的男女主角，都不是主谋，中共认定的主谋是一个叫刘云芳的男子。

最初官方报道说：“刘云芳准备自焚被警察救下”；而后来刘云芳在央视上说：他诱导追随者去天安门自焚圆满，到了现场，他却变

了主意，开溜。从准备自焚被救到开溜，这是第一次改口。

官方报道刘云芳在被抓后，马上醒悟，还规劝别人放弃炼法轮功。而后来的央视节目中，刘云芳又变成了一个“坚定的法轮功学员”，但维护中共的立场始终未变——那时中共残酷迫害法轮功，已害死上千人，监牢酷刑不断在国际上曝光，在这样的情况下，他说自己在监狱里充分享受人权，自由地信仰和练功，为中共的人权形象涂脂抹粉。

在央视“焦点访谈”节目中，刘云芳第一年说自焚是为了“圆满升天”，随后被揭穿；第二年，他在电视上把自焚动机改编为“证实法”，还是无法在法轮功中找到依据；第三年，他又把自焚目的改为“说明真相”，与时俱进，紧跟中共诬陷法轮功的步伐。可见央视的新闻不是在报道事实真相，而是在配合中共搞造假宣传。当时负责主抓“焦点访谈”的央视副台长李东生现在已成为阶下囚。

多篇官方报道说刘云芳自称是法轮功的师父——了解法轮功的都知道，凡是在法轮功里自封师父的，都是混进来搞破坏的。

## 7 自焚者的真实身份

### ■ 自焚的“王进东”是法轮功学员吗？

在现场录像中，只有“王进东”看上去与法轮功有关。新华社的长篇报道中就是依据“王进东”喊的口号和打坐姿势，证明自焚者是法轮功学员。而这两个内容又穿帮了。

“王进东”喊：“宇宙大法是人人必经之法。”而法轮功讲缘分，法度有缘人，怎么能是“人人必经”的大法？

图中“王进东”结印的手，不是按法轮功要求的两拇指指尖接触。“结印”是法轮功所有炼功动作的第一个姿势，而据新华社说他1996年就开始练法轮功，却连最基本的结印都不会？！



自焚策划者刘云芳



王进东的大拇指不是法轮功的正确炼功动作——指尖轻轻接触，而是错误的上下重叠。



盘腿动作完全不同

### “王进东”错误动作与法轮功炼功动作对比

法轮功要求双盘打坐，至少也得单盘。可“王进东”连散盘都把腿翘得高高的，典型的外行。如果你熟悉部队生活，从镜头画面上你可以看出“王进东”是以中国军人标准的盘腿姿势坐在地上的。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于2003年1月23日成立“天安门自焚事件调查委员会”，对此案进行多方的取证调查。并从可靠途径获悉：录像上“自焚的王进东”是一名现役军人扮演。

### ■ 刘春玲被指没练过法轮功

2001年2月4日，《华盛顿邮报》头版发表《自焚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当众自焚的动机乃为加强对法轮功的斗争》。记者菲力普·潘（Phillip Pan）到刘春玲的家乡开封实地调查发现：

- ① 刘春玲不是开封本地人，生前在夜总会靠陪吃陪舞谋生；
- ② 刘春玲曾不时殴打老母和幼女；
- ③ 从来没人见到刘春玲练过法轮功。

《华盛顿邮报》的这篇报道流传很广，新华社被迫改口圆谎。原来说刘春玲早就练法轮功了，而2001年2月8日，新华社改口说刘是1999年7月取缔法轮功后才练的，怕别人看见躲在家练。还说她练功后，常常打母亲、女儿。这与修心向善、“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法轮功学员相差太远，反而说明她根本不是法轮功学员！

### ■ 刘葆荣大喝汽油不中毒

新华社最初没有报道过刘葆荣。但一周后，刘突然现身央视。

刘葆荣自称在天安门广场喝了半瓶（大雪碧瓶）汽油。据医学资料，口服汽油每公斤体重7.5克即致人死亡。喝半瓶汽油换别人早当场呕吐或昏厥了，她不但没有中毒，反而“清醒”了，放弃了自焚。



被采访的刘葆荣

“焦点访谈”上刘葆荣还说：“元神走了，肉身留下，变成舍利子。”这也不是法轮功的内容，她这么外行，怎能是法轮功学员？

## 目击者：这不是杀人吗

2012年海外媒体《大纪元》的一篇报道，还原了天安门自焚案中刘春玲被灭口的过程。其中目击者——重庆渝中区小十字片区进京截访法轮功的“六一零”人员叙述：

“我在‘自焚事件’那天，吃完午饭后，就到天安门广场习惯性地转转，快走到纪念碑的时候，看见石梯下放了好大一堆灭火器，就想：有事情要发生！我一边走一边看，不一会，就看见北边起火了，我跟着几位警察快速向北跑去。”

“当我赶到时，正好看见一壮硕的军警抡起一个手提灭火器，猛击一全身被气雾及烟尘所包围的女子后脑，女子应声倒地。由于击打者用力过猛，灭火器把手脱落飞向空中。”

“我当时一惊，这不是杀人吗？现场的军警谁也没有过问这个彪形大汉，让他扬长而去，我感到一阵脊柱发冷，心里明白了八九分。”

（编者注：军警都学过格斗，都知道后脑是生命中枢所在，猛击之下一招毙命。目击者陈述刘春玲被猛击后脑，更确凿地证实了当时现场杀人灭口，栽赃陷害法轮功的阴谋。）

# 见证者：是我们部队干的

2015年12月29日在“明慧网”的一篇报道里，一位见证者称“天安门自焚”是部队所为。文章写道：

生意上的第一次接触，对方给我的印象很好：业务性知识强，思维缜密、健谈。随后我转了一下话题说：“你经常在外工作，社会接触面广，你对法轮功怎么看？比如‘天安门自焚’的事？”

他呵呵一笑：“法轮功啊！自焚那事我比你了解，那年自焚事件，我就在跟前。”我感觉意外，说：“从焦点访谈的镜头上看，除了当事人、消防人员就是武警，没有群众的身影啊？”

“你说对了，那事之前广场就戒严了，我是高干子弟，在北京当兵，那是我们部队干的，别说群众，连一个炼法轮功的也没有。”

## 陈果母女再次被利用来陷害法轮功

2014年1月初，“中国首善”陈光标在美国记者会上，以收购《纽约时报》为噱头，带出13年前天安门自焚伪案中的陈果母女，说要为她们整容。母女俩僵硬地背台词，继续栽赃法轮功！

记者当场追问：“法轮功认为自杀、杀人都是不对的，没有鼓励自焚，为什么你们自焚要归结于法轮功？”

陈果回答：是听信了刘云芳的话，刘云芳是整个事件的策划人。

这再次暴露了自焚与法轮功无关！而后陈果母女在众多保镖的护送下，从侧门迅速离开记者会所在的酒店。

我们再来看看一下，当年所谓的“天安门自焚案”的报道中称，陈果母女、刘春玲母女四人并排自焚。但就当时的天安门广场的情况来说，怎么可能让她们聚集坐在一起？

当时，大量法轮功学员上访被抓，无处伸冤，纷纷到天安门请愿。天安门广场有大量警察、便衣，疯狂地抓捕法轮功学员。2001年公

安内部透露，维持天安门搜捕法轮功学员的开销为一天170万至250万元。那时的警察，看到3人在一起，就上前盘问，就翻包，只要3名法轮功学员在一起就以聚众的名义拘留；看到人举手、坐下来就抓，以为是炼法轮功；看到人掏东西也抓，以为要打横幅，宁肯错打错抓，也绝不放过一个。

新华社报道：这4人在天安门广场东边的一个厕所里，将携带的汽油全部浇洒在身上，而后一同走到了广场纪念碑北面。

试问：4人聚众而走，目标那么大，走进众多军警便衣巡守的天安门广场，怎么能不被发现？身上汽油味那么大，怎能不被发觉？

因为灭火器已经为他们准备好了！他们聚集坐在纪念碑北面，纪念碑另一面已经堆上了灭火器。前面我们揭示过：处处替中共说话的刘云芳教唆、诱导他们来自焚，而现场，中共精心布下了圈套，还有当场灭口的手段。

“妈妈——”自焚录像上还清晰录下来小思影被抬上担架前的呼喊，以此来煽情，煽起人民对法轮功的仇恨——大家还不知道，小思影永远也想像不到，她妈妈刚才被军警当场灭口了。

谁在残害生命？谁在欺骗世界？不是一目了然吗！

那些误会法轮功学员会杀生、自杀的朋友不妨看一下李洪志先生这两段讲法，李先生明确要求他的弟子：

“杀生这个问题很敏感，对炼功人来说，我们要求也比较严格，炼功人不能杀生。”  
——《转法轮》

“弟子：那第三个问题就是书里边说到杀生问题。杀生是一种很大的罪业，一个人他自杀算不算罪呢？”

师：算罪。”

——《法轮大法 悉尼法会讲法》



圈套的自焚位置图

# 那晚，自焚真相在长春播出

## —— 18位先驱者的非凡勇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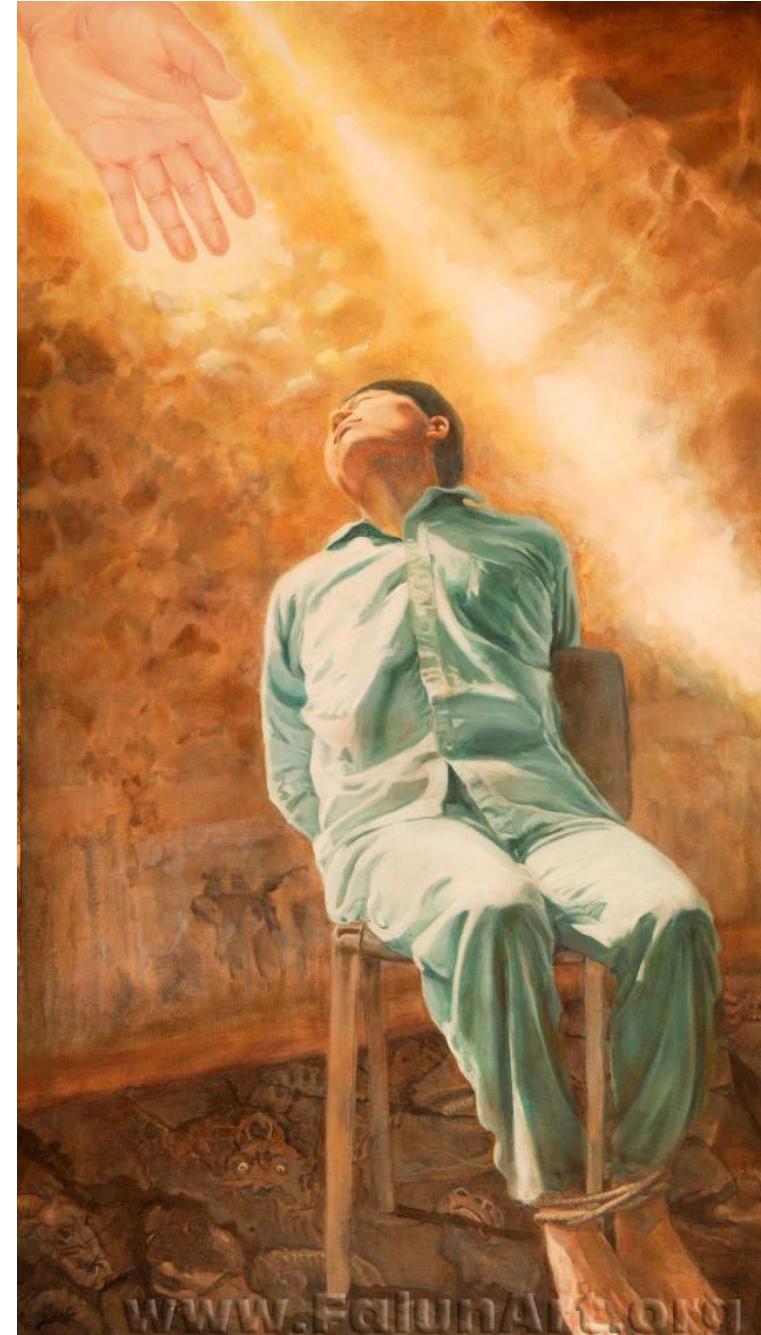
2002年3月5日，《是自焚，还是骗局？》的真相电视片在长春有线电视播出，长春沸腾了！美国知名记者伊森·葛特曼在调查报告《进入细微的电波》中，有这样一段真实的纪录：“法轮功的电视片在8个频道播放了50分钟，积聚了超过10万的观众，随着消息的传开，观众越来越多，人们互相打电话，说他们会马上打开电视。在一些居民区，当地中共官员变得绝望，切断电源，使街道陷入黑暗。在其它居民区，比如在文化广场附近，人们走到街上庆祝。禁令结束了！法轮功平反了！几个修炼者从工厂和藏身之处走出来，公开发资料。邻居、孩子、陌生人，甚至戴着红袖标的老太太都接近他们，每个人都在说话，跑过去，笑着拍着他们，祝贺他们。”

这次成功的电视插播，是大陆有线电视网络争取自由、传播真相的杰作，民众都站在了正义一边。江泽民听到之后，怒不可遏地发出密令：“杀无赦”！警方开始疯狂地在全城大搜捕。约5000名法轮功学员在长春被抓了，不计其数的人被迫流离失所，参与长春插播事件的18名法轮功学员，侯明凯在派出所被打死，15人被非法判刑4至20年（至今8人已被酷刑折磨致死），另2人失踪。

长春插播的发起人梁振兴被判刑19年，在狱中被摧残8年后死去。海外媒体报道说，“带领创造网络信息自由的人死在中国，他的死就像其他法轮功学员一样，在历史中留下了光辉的一页。”

2007年9月5日，在澳洲纽省的议会大厦人权基金会的颁奖典礼上，将“丹心汗青奖”授予打破新闻封锁的“3.05长春插播团队”的代表——刘成军（已被迫害致死）。代表刘成军领奖的张先生在致谢辞中说：“五年前刘成军和他的同伴们为了突破封锁让人们看到法轮功的真相所做的壮举，震撼了世界。这个奖项提醒人们：在中国经济繁荣假相之下，令人发指的反人类罪仍在发生……”

真相在有线网络上的巨大影响，启发和激励了法轮功学员成功开发出翻墙软件，它能轻松突破中共的网络封锁。至2013年翻墙软件在大陆的使用就已超过6.9亿人次，为网络自由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真善忍美展画作《坚韧不屈的精神》，人物原型——刘成军

# 各界看「自焚」造假



中共精心策划了“自焚”事件，但是真相被披露后，这一世纪伪案使中共的丑恶彻底曝光，成为它无法摆脱的梦魇。

◆ 电视台人士：

## 自焚是政府演的戏

自焚事件 17 天后，明慧网 2001 年 2 月 9 日报道，一位电视台的朋友说：“自焚一定是政府演的戏。记者上天安门都要事先申请采访内容，审批很严的，我们扛摄像机上天安门要是没有许可证，当时就被轰走。这回自焚前后就一两分钟，拍了个正着，连采访话筒都是准备好的，一看就是导演好的。”

◆ 中国民主党国内负责人

## 透露“自焚”内幕

中国民主党国内负责人林春水透露，公安部一高级官员曾经给他提供消息：王进东 23 日自焚，公安部长贾春旺 22 日就知道；在中央政法委会议上，罗干曾说：“即使我们王进东不自焚，也会有张进东、李进东等跳出来表演。”可见，自焚是中共幕后操纵的。

◆ 政法委科长：

## 我们事先就知道

2001 年 9 月 22 日，辽宁省东港市政法委科长赵云龙，在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并强制洗脑的“洗脑班”上说：“‘自焚’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这件事发生在 2001 年 1 月 23 日，也就是正常过年的除夕下午发生的事，我们在 1 月 21 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说 1 月 23 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

◆ 北京交警：

## 天安门广场自焚是政府安排的

明慧网 2012 年 4 月 6 日报道：“一个朋友向我透露：他有个朋友在东城交警大队，2001 年 1 月 27 日央视‘焦点访谈’播出了天安门广场自焚事件后，他和朋友们都很震惊，朋友们见面都会聊到这个话题，那个当交警的朋友就告诉他那不是真的。因为自焚事件发生的前一天，上头召集交警开会安排第二天那个时间道路怎么管制，各种车辆怎么疏导，都安排的很细致。我这位朋友这才知道自焚是中共为了打压法轮功而搞的栽赃陷害，心里很气愤。”

## 所有的中国人都是受害者

为维持这场迫害，中共江氏集团采取了系统的、全方位的掩盖真相来剥夺老百姓的知情权：一边倒的媒体宣传，互联网上的消息封锁。几乎每一个中国人都受到了谎言宣传的灌输。

有消息披露，胡锦涛接班后，曾下令成立中央特别调查组对江当政时在迫害法轮功上的财政资源投入情况进行了秘密摸底，发现迫害高峰时期（1999 ~ 2002 年）的财政资源消耗高达约中国国民生产总值的一半，一般时期也使用了三分之一到四分之一的国家财力。另有消息透露，比例最高时，相当于国民生产总值四分之三的资源被用于维持迫害法轮功。一名国务院财政部官员明确说到：“镇压政策是钱堆出来的，没钱，镇压就维持不下去。”

在迫害刚开始不久，中共官员就毫不讳言地说：镇压的费用超过了一场战争。可这场迫害善良民众的战争已经到了第 17 个年头，耗费了多少万亿的资金？都是民脂民膏啊。

中共靠着炮制“天安门自焚伪案”来挑起民众对法轮功的仇恨，并借以维持它对法轮功的迫害。然而，参与炮制与宣扬这场世纪伪案的那些投机者也许只想到了借此“往上爬”，却忘记了古训早已明言：恶有恶报，多行不义必自毙。

## 多行不义必自毙

自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全国各地公检法司、“六一零”，以及中共喉舌媒体等部门，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例子比比皆是，比较典型的例子有天安门自焚伪案制作人陈虻、央视主播罗京，他们都是因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而恶报死亡。



陈虻



罗京

自王立军出逃美领馆以来，三年多的时间，中共官场，从中央到地方，从政法委书记、公安部长到军委主席，以及各省市重要官员，纷纷落马，如薄熙来、李东生、徐才厚（已亡），周永康，苏荣……表面看，落马官员罪名各异，实则绝大部分都是追随江泽民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从抓人、拘留、劳教、判刑，到在全国秘密修建36个集中营，关押数十万法轮功学员，活摘器官移植牟取暴利，犯下这些惊天罪恶，遭到恶报，这才是实质。同时这也印证了一个道理：权势是挡不住恶报的。

## ◆ “六一零”头子李东生玩火自焚

李东生靠着迫害法轮功一时官运亨通。1999年7月20日到当年年底，他任央视副台长期间，主抓“焦点访谈”播出了39集造谣污蔑法轮功的节目。2001年央视栽赃法轮功的“天安门自焚”节目，李亲自监制了整个过程，在国内外反复播出，欺骗民众。2001年9月《良友周报》第36期及第48期，2002年《小学生报》寒假合刊总第1597～1611期，中高年级版2002年1～8期，均刊登了诬陷法轮功的文章，这些报刊的总编均为李东生。



李东生

李先后爬到了中宣部副部长、中央“六一零办公室”（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副主任、公安部副部长，最后接替遭恶报患绝症的刘京，成为“六一零”主任后，也很快走上了绝路。

## ◆ 薄熙来——无期徒刑难掩其真正的罪恶

薄熙来在大连扩建、新建大型监狱和劳教所，大量接收、迫害进京上访被捕的法轮功学员。他曾对公安与国安人员下达指令：“对法轮功，给我往死里狠狠地整。”薄熙来还在大连率先以活摘器官和塑化加工尸体构建了灭绝人性的活人器官库和尸体加工厂，供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来推动、实施江泽民对法轮功学员“在肉体上消灭”的灭绝政策。

2013年8月，“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公布了薄熙来2006年访问德国时的电话录音，那时他任商务部长。一秘：是薄熙来部长吗？

薄熙来：您是哪呀？

一秘：我是使馆，我是使馆一秘呀。

薄熙来：嗯。

一秘：有点紧急事呀，今天德国外交部下午跟我们说了一下，有一个事情得澄清一下。

薄熙来：嗯。

一秘：就是，就是说呀，当初您在辽宁这个当省长时，因为这涉及到明天的会见嘛，他们想澄清一下。就是说，当初您在辽宁当省长时候，就是，是江泽民、江主席下的命令，还是您参与的，就是说这个，关于把这个法轮功这个活体摘除器官这个事情，是您的命令还是江泽民的命令？

薄熙来：江主席！

## ◆ 徐才厚——把军队变成活摘器官牟利的屠杀中心

徐才厚是江泽民的“军中最爱”，其在以后勤部为首的中共军队系统内层层开动，利用中共建政以来形成的活摘器官系统，按照迫害元凶江泽民的意愿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达到其“肉体上消灭”的迫害目的，而贩卖器官成了一条被江泽民默许而鼓励的军队生财之路。

## ◆ 周永康——主导推动活摘盗卖法轮功学员器官

周永康在江泽民下台后成为“江家血债帮”迫害法轮功的代理人。他掌控的政法委公开维稳的费用每年达 7000 亿，超过了军费。在其全力组织、推动下，中共军队、政法系统、医疗系统（包括军方、武警和地方医院）和器官黑中介联手，大肆活摘、盗卖法轮功学员器官。如今不仅其党羽被纷纷清算，周本人也成为阶下囚。

## ◆ 江泽民——被 20 万人控告 180 万人举报

2015 年 5 月以来，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掀起了控告江泽民的大潮。从 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0 月 25 日，明慧网已收到 209908 名（177482 案例）法轮功学员及家属递交给中国最高检察院、法院的实名诉讼状副本。

中国大陆的“诉江大潮”获得了世界各地民众的响应与支持。亚洲部分国家和地区发起了举报江泽民联署行动，从 2015 年 7 月 1 日到 2016 年 10 月，共有 180 多万民众参加了联署活动。



2016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总理李克强参加第 71 届联合国大会期间，法轮功学员在联合国大厦和华尔道夫酒店对面展开“法办江泽民”等中英文横幅。

## ◆ 大清算已开始，机缘稍纵即逝

丢官坐牢也只是恶报的开始，更大恶报还在后头。明慧网报道了上万起因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案例——致残、自杀、暴病、雷击、车祸……还有不少恶报殃及作恶者全家或子孙。

如今中共清洗内部，想抛出大量替罪羊来自救——个人可以自救，但中共无法挽救。贵州平塘县藏字石上天然形成的“中國共產黨亡”六个大字（国内报道隐去了“亡”字），就是上天在警示世人：天谴来临之时，中共被天惩，党徒再无自救的机会。当今恶报频频，天灾不断，已经拉开天灭中共的序幕，自救的机缘，稍纵即逝。

在王立军出逃、曝光中共活摘器官的黑幕之后，当今世界各个民主国家，都在谴责中共的罪恶，江泽民等迫害元凶已经在世界上几十个国家被起诉。2004 年揭露中共罪恶本质的系列社论《九评共产党》发表后，在海内外引发了退党大潮，至 2017 年 5 月初，已有 2.72 亿人声明退出了中共党、团、队组织，其中有很多官员，包括高级官员，也退出了中共罪恶组织，站在了正义的行列。

# 谁在期待自焚案的出现



1998年，广州的一个法轮功炼功点的学员们在晨炼。

据当时中国公安内部调查，从1992年5月至1999年7月的7年间，中国大陆炼法轮功的人数达到7000万至1亿，超过共产党员的人数。法轮功在极短时间内的迅速传播，使“假恶斗”的中共和对权力极端偏执却又贪腐无能的江泽民本能地产生嫉妒和恐惧。

1999年7月20日，江泽民集团利用中共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一时气焰十分嚣张，但是到了2000年下半年，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之初的锐气已失，许多中国人对中共的造谣宣传失去了兴趣，甚至开始本能地抵制中共的抹黑宣传。

通过法轮功学员和平讲真相，人们也开始认为炼功只是信仰问题，搞政治运动对付信仰是无事生非。法轮功学员身边的人们也从法轮功学员的行为上看到了他们的大善大忍，知道炼功人都是好人，从而对迫害产生反感，甚至对中共的指令阳奉阴违。许多省市对迫害不感兴趣，在广东官员中普遍存在“法轮功绝大多数是好人”，不该迫害等

同情心理，使广东对法轮功的迫害比全国晚一年。

迫害善良群体遇到了空前的阻力，为炮制迫害借口，“天安门自焚”伪案被江泽民集团导演了出来。



2015年9月28日，澳洲悉尼举行声援江游行集会。



# 中共残酷迫害法轮功



海外悼念被迫害致死的大陆法轮功学员。



王斌

从 1999 年 7 月 20 日至今，中共迫害法轮功已经持续 18 年，据不完全统计，至少上万人被非法判刑，超过几十万人被非法劳教，数千人被强迫送入精神病院。

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时使用了剥夺睡眠、多根高压电棍电击、各种刑具毒打、地牢、水牢、死人床、上绳、野蛮灌食、冷冻、使用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摧残等上百种酷刑。在中共“肉体上消灭、打死算自杀”的灭绝政策下，截至 2017 年 5 月 9 日，已有 4095 名法轮功学员经证实被迫害致死，还有众多的法轮功学员被活体摘取器官。

王斌，黑龙江大庆市优秀软件工程师，被迫害致死时年仅 44 岁。2000 年 9 月 24 日在大庆男子劳教所被毒打致死。王斌的淋巴动脉被打断，锁骨、胸骨、肋骨被打折十几根，睾丸被打碎，手背被烟头反复烫伤，鼻孔被烟头插入烧伤。

# 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

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后，在江泽民的主使、胁迫下，迫害不断升级——从拘留、劳教、判刑，到各种酷刑摧残，最后竟丧尽天良，有组织地大量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

◎ 2006 年 3 月初，一名原中共情报人员皮特（化名）指称：辽宁沈阳市苏家屯有一秘密集中营关押法轮功学员，他们遭到杀害，器官被摘取出售，尸体当场火化。

◎ 证人之二安妮（化名）指证：此秘密集中营就设在辽宁省血栓中西结合医院的“地下医疗设施”里。她的前夫就是苏家屯集中营活体器官摘

取主刀医生之一。他是脑外科医生，主要从事眼角膜摘取。她的前夫亲自在法轮功学员仍活着的情况下摘取器官，他们逃离医院时，约 6000 名法轮功学员当中的四分之三的人已经被挖空心脏、肾脏、眼角膜、皮肤后死去，并被销毁尸体。



2006 年 4 月 20 日胡锦涛与布什总统会面当天，苏家屯集中营惨案两名证人皮特和安妮，公开站出来指证中共劳教所发生大规模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取暴利的罪恶。

酷刑一 “电刑”



电刑：恶警用电警棍连续电击敏感部位如头部、脚心、腋下等。

酷刑二 “吊扣”



吊扣：双手被用细绳绑、吊起几小时或几天。

酷刑三 “灌食”



灌食：被灌高浓度盐水、辣椒水、白酒、洗涤用品甚至屎尿。

酷刑四 “毒打”



毒打：恶警们把女性法轮功学员的衣服扒光进行毒打。

酷刑五 “倒挂”



倒挂：此刑使人血液倒控，长时间用刑可致人昏厥。

酷刑六 “坐小板凳”



坐小板凳：长时间坐在板凳上，不准睡觉造成臀部溃烂。

◎ 证人之三军医系统内部人士指证：苏家屯医院仅是全国 36 个类似集中营的一部分，位于吉林的代号为 672—S 的集中营，关押了超过 12 万的法轮功学员和异见人士，中共是通过军队系统来主导活摘器官以牟利，仅他本人经手伪造的自愿捐献器官资料就有 6 万多份。



◎ 大卫 · 麦塔斯和美国作家伊森 · 葛特曼 (Ethan Gutmann) 运用大量调查数据和事实资料得出结论：2000 年至 2005 年间，至少有 6.5 万多名法轮功学员被中共活摘器官，而实际遇害的人数可能远远超过这个数字。

◎ 2012 年 7 月出版的《国家掠夺器官》一书，汇集了来自四大洲七个国家的医学专家、伦理学教授和国会议员等提供的大量事实、数据、证人证词及分析，揭示了在中国发生的非法器官移植和野蛮活摘器官的暴行。



◎ 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曝光后，“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的调查员和一些媒体记者以患者的身份给国内一些相关医院打电话，电话录音表明至少在河南、山东、上海、广州、北京、天津、辽宁、湖北，都有医院工作人员或直接参与移植的医生向调查员表示，可以提供法轮功学员的活体器官。



2016 年 7 月 30 日，来自美国中部 10 个州的法轮功学员，齐聚芝加哥中国城举行盛大游行，呼吁停止迫害法轮功，谴责中共强制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谋利的暴行。

◎ 根据中国医疗器官移植协会的数据，中国在 1994 ~ 1999 年，大约进行了 18500 个器官移植。而在 2000 ~ 2005 年，进行了 60000 个器官移植。这猛增的 41500 个移植器官，供体源自何处？中共称这些器官来自死刑犯。据大赦国际的纪录，在 2000 ~ 2005 年之间，中国大陆死刑犯的处决数量平均每年 1616 人。而死囚器官还受“组织配型”、“冷缺血时间”、处决时间和地域等的限制，利用率也不过 30%。据中国器官移植网提供的统计，2006 年仅有 22 位死者家属同意捐出亲人的器官。可见，把全中国大陆“死刑犯器官”和“捐献器官”数量加起来，也是有限的。诸多证据直指中共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罪行。详情可查阅《血腥的活摘器官》一书或明慧网深度调查报告《“死刑犯”撑不起中国器官移植市场上的蘑菇云》。

◎ 2016 年 6 月 13 日，美国国会议院一致通过了 343 号决议案，要求中共立即停止针对法轮功学员等良心犯的“强摘器官”行为；2016 年 7 月 27 日，欧洲议会通过决议：制止中共活摘器官。



## “四二五”法轮功学员上访真相

有人认为：1999年“四二五”和平上访是导致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原因。其实不然。

### ■ 暗地打压法轮功

1996年中共用官方媒体《光明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公开攻击法轮功，随后中宣部发出通知，禁止出版法轮功书籍；1997年中央政法委书记罗干授意公安部，发出通知在全国对法轮功进行秘密调查，为“取缔”做准备；随后在1998年又发出通知，秘密网罗罪证欲定法轮功为“邪教”。这些秘密调查虽然并未发现一条法轮功的罪证，各地却因为“通知”的误导发生了公安强行驱散炼功群众、非法抄家、拘禁、罚款等严重干扰法轮功学员正常修炼的事件。这三年的时间里，中共的打压、骚扰不断。

### ■ 天津事件

1999年4月11日，前中共政法委书记罗干的连襟何祚庥在中国天津教育学院《青少年科技博览》杂志发表恶毒诬蔑法轮功的文章。1999年4月18日至24日，部分天津法轮功学员前往天津教育学院及相关机构反映实情。4月23、24日，天津市公安局动用300多名防暴警察殴打驱散反映情况的法轮功学员，抓捕40多人，部分法轮功学员流血受伤。法轮功学员被天津市政府告知：公安部介入了此事件，你们去北京才能解决问题。

### ■ 和平上访

出于对政府的信任，1999年4月25日法轮功学员依照宪法赋予的上访权利，自发地来到国务院信访办和平上访，而信访办在中南海附近。

从当时的中央电视台新闻画面和现场照片都可以



“四二五”上访现场

看到，上访对当地的行人和交通没有造成任何影响。画面中上访群众的身后，并不是中南海特有的红色围墙；而和上访群众隔街相望的才是中南海的红色围墙。即使在央视播出的现场录像中，法轮功学员也是和平冷静，秩序井然，他们没有标语，也没有口号。很明显，上访群众没有“围”住中南海，更没有所谓的“冲击”事件。

当天总理朱镕基还接见了法轮功学员代表，下令让天津公安局放人，并重申了国家不会干涉群众炼功的政策，至此，事情得到了基本解决。晚上学员们散去时，地上一片纸屑都没有，连警察扔的烟头都被捡起来了。法轮功学员所表现出的和平理性和对正信与公义的坚守，得到了国际社会的高度评价，被称作“中国上访史上规模最大、最理性平和、最圆满的上访”。

上访当天，法轮功学员提出三点要求：释放天津被抓的法轮功学员；给法轮功修炼群众一个宽松的修炼环境；允许出版法轮功书籍。上述事实可见：“四二五”的起因根本不是法轮功学员主动挑起事端，而是法轮功学员对长期受到中共的政治打手们的非法侵害，做出的合理合法的申诉反应。从上访法轮功学员提出的三点要求也可以看出，法轮功学员的要求只限于维护合法修炼的权利，对于政治权力毫无牵涉。“四二五”的和平解决，令急欲树权威的中共党魁江泽民极其嫉妒。4月25日当晚，江泽民强行推翻了总理的开明决定，诬蔑“四二五”是“围攻中南海”，并于1999年7月开始全面迫害法轮功。

# “1400例”是怎样炮制出来的

像中共的历次整人运动一样，对法轮功的迫害也是以舆论抹黑开路。1999年7月以后，大陆媒体充斥着“自杀”、“杀人”等诬蔑法轮功的“新闻”，号称“1400例”。这些“新闻”是如何出笼的？以下仅举几例。

## ■ “剖腹找法轮”闹剧是这样出笼的

马建民，河北省任丘市华北油田居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有一天，马建民一人在家，他的家人回来时，看到他肚子剖开，死在厕所。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究竟为什么剖腹，谁也不清楚。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讨好公安部，捞取政治资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剖腹找法轮”。

尽管当时央视去马建民家编排节目时，马建民的儿子一再声明：其父的死与法轮功无关，并且拒绝在电视上表演。但央视不顾事实，仍一手编导了“剖腹找法轮”的骗局。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规定，禁止精神病人炼功。

## ■ “练出活骷髅”——金钱利诱演剧本

李淑贤，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新华乡崔家屯农妇，30岁，婚后在阿城区大岭乡居住。

1999年7月，李淑贤患胃溃疡住进哈尔滨第四医院，病重期间因生活贫困交不上住院费。医院院长主动给她家人出主意：“你们就说李淑贤是练法轮功练的，就能获得免费治疗，还能在生活上给予照顾。”李淑贤及家属为了利益同意了。哈尔滨市《新晚报》记者迅速赶到医院采访，用编好的台词让李淑贤的丈夫照着说，还告诉他：“你得带着表情，说得像真的一样。”这样，一则假新闻出笼了，说李淑贤“练功”练出个“活骷髅”，新华乡政府及阿城市政府曾对此事进行调查，结果证实：李淑贤不练法轮功。



# 按中国法律——法轮功也是合法的

## ■ 至今当局认定了14种邪教组织，没有法轮功

2000年4月9日，公安部颁布《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号）。该文件附件中说：1983年开始，公安部多次部署开展集中查禁取缔工作，……到目前为止，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种。其中，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文件明确的有7种；公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有7种（在互联网站中输入“公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就可查到这个名单）。这14种邪教组织中没有法轮功。

## ■ 个人言论和媒体炮制的罪名不是法律

说法轮功是“X教”，是出自于1999年10月江泽民访问法国接见《费加罗报》记者时随口说的，1999年10月27日中共《人民日报》发表了题为《法轮功是×教》的评论员文章。中共领导人的讲话和报纸评论员文章，是不能作为法律的。

## ■ “两高”的解释违反《宪法》和《立法法》

“两高”虽颁布了《关于办理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一、二），但是两高在这里没有解释法律的权力，同时也违反了《宪法》第36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这两个解释也都没有提到法轮功。出现“法轮功是×教组织”字眼的唯一所谓文件是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各自下达的内部通知，而内部通知不能作为法律依据普遍使用。

## ■ 制作、传播法轮功真相合法

《宪法》第35条规定，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宪法》第36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

这么多年来，法轮功信仰者，无论他们上访也好，出版、印刷、复制宣传品也好，挂条幅、发光盘、喷标语、传《九评共产党》、劝“三退”也好，伤害了谁？没有。破坏了哪部具体法律的实施？扰乱了什么社会秩序？找不到！法轮功学员信仰法轮功及宣传法轮功的行为都属于信仰自由、言论自由的范畴，完全符合宪法规定。

#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



德国



美国



澳大利亚



法国



荷兰



瑞士



印度



新加坡



韩国



瑞典



台湾



日本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法理为指导，辅以简单优美的五套功法，可以使学炼者身心健康，道德回升。

1992年至1999年，法轮功传遍神州大地。

“真、善、忍”法理使一亿修炼者身心净化，道德升华。

1995年3月，李洪志先生应邀到法国传功讲法，开始了法轮大法在海外的传播。

如今法轮功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大法的主要书籍已被翻译成30多种语言，各国各地政府纷纷以颁发褒奖、通过支持议案以及宣布“法轮大法月”、“法轮大法周”和“法轮大法日”等形式表示支持。至今法轮功已经获得各界褒奖1900多项，支持议案390多件，支持信函1200封，彰显着法轮大法超越民族和时空的巨大威德与感召力。



## 天灭古罗马 历史在重演

公元一世纪，古罗马暴君尼禄故意纵火焚烧罗马城，嫁祸于基督徒。为了进一步煽起人民对基督徒的仇恨，一些官方学者把基督徒描绘为迷信、反社会、反人类，有政治野心。基督徒被各种蓄意制造的谎言所诬蔑和陷害，只要不放弃信仰就将失去财产，沦为奴隶，甚至失去生命。

统治者把基督徒和干草绑在一起点着，或把他们扔到竞技场喂狮子……面对如此惨绝人寰的场面，被谎言蒙蔽了的人们却大声叫好！后继的古罗马君主，延续强权暴政，继续迫害基督徒。

上天对古罗马的报应也是毁灭性的，其间四次大瘟疫横扫古罗马，超过一亿人死亡。公元 542 年，罗马爆发第四次大瘟疫，此次瘟疫之凶猛波及整个欧洲大陆。一天就有 5000 到 7000 人甚至上万人不幸死去。强大的古罗马帝国一蹶不振，最终走向了分裂和毁灭。

历史学家伊瓦格瑞尔斯，亲身经历了第四次大瘟疫，他记载道：“在有些人身上，它是从头部开始的，眼睛充血，面部肿胀，咽喉不适；再然后，这些人就永远从人群中消失了。”

伊瓦格瑞尔斯说：“也有一些人就居住在被感染者中间，并且不仅与被感染者接触，还与死者有所接触，但他们完全不被感染。”看来瘟疫也是有灵性的。

历史正在重演，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正在重复古罗马被天灭的教训，被中共谎言蒙蔽的人们，正被中共带向恶报的深渊。

## 奇石道破天机：中國共產黨亡

2002 年 6 月，在贵州省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一块巨型“藏字石”，石头断面上呈现着 6 个大字：中國共產党亡。经国家级地质专家考察证实：这块巨石有 2.7 亿年的历史，于 500 年前崩裂，上面的字是天然形成的，没有任何人工雕琢的痕迹。海内外 100 多家报纸、电视台、网站转发了这个消息，国内媒体包括中央电视台也多次专题报道，但都统一措辞，隐去了最后一个“亡”字。“藏字石”的图片还被赫然印在贵州“藏字石”风景区的门票上。



冥冥之中自有天意。几千年来中国，在要出大事之前，就一定有奇事发生，上天或以瑞兆示吉，或以凶相警世。今天，“藏字石”呈现“中國共產党亡”，是不是也在向人们预示着天机呢？

回顾中共执政 60 多年以来的一场场政治运动，从文革、“六四”屠杀学生到迫害法轮功，从普通百姓到国家主席，中国人有一半以上受到过中共的迫害。据不完全统计，有 8000 多万中国人在中共执政期间非正常死亡。再看当今中国社会：道德沦丧，官商勾结，警匪一家，百姓怨声载道。由此看来，天惩灭的悲剧真要重演了。

# 《九评》引发“三退”大潮



2004年11月，奇书《九评共产党》横空出世。书中以无可辩驳的事实，揭露了“暴力起家、欺骗成性”的中共的累累罪恶。

《共产党宣言》开篇说：“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游荡”，直言不讳地宣告它是魔鬼幽灵。入党、入团，甚至从儿童开始加入少先队，都要对着血旗发誓，要为它奉献终身……这是典型的邪教仪式。这卖身契般的毒誓唯共产党独有，你发誓把生命献给它，共产邪灵就要祸害你，中共被天谴天灭时，应誓给它陪葬也无话可说。

有人可能说“心中退党就算退了，不必声明”；还有人认为“自己多年没交党费了，已经自动退党了”；或者觉得“年龄大了，已经自动退团退队了”。但这都不能抹掉当初对着血旗举手握拳发下的毒誓。只有采取公开的方式，有声明退出的行为，才能解除毒誓。

劝您“三退”（退党、退共青团、退少先队），正是劝您摆脱中共邪灵的祸害，摆脱中共的罪恶和它面临的天惩，不再做它的一分子，为自己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至2017年5月上旬，在海外大纪元网站上声明“三退”人数已超过2.72亿人！“三退”自救，已经广开方便之门，鉴于大陆的特殊情况，用笔名、化名等声明“三退”同样有效。因为您在用行动去除毒誓，不再与罪恶的中共为伍，不再沾染中共的罪恶，在抵制迫害，在书写自己美好的未来。

## 声明退党、退团、退队的方法

- 通过突破网络封锁的软件，登陆到退党网站  
<http://tuidang.epochtimes.com>，填表声明退党。
- 用国外邮箱给 [tuidang@epochtimes.com](mailto:tuidang@epochtimes.com) 发邮件退党。
- 退党电话：001-416-361-9895；001-888-892-8757
- 用真名、笔名、小名、化名一样有效。

## 退党勇士



※ **陈用林**，原中国驻澳洲悉尼领事馆外交官。于2005年5月，他公开站出来，拒绝继续为中共迫害法轮功卖力，并宣布脱离中共。



※ **韩广生**，原沈阳市司法局局长。于2007年7月在美国公开退党，他表示，中共是专制残暴，腐败透顶，极其虚伪又极其虚弱的既得利益集团。



※ **郝凤军**，原天津市国安局、“六一零”办公室一级警司。于2005年6月8日在澳大利亚悉尼公开退党。他表示：《九评共产党》引发了退党的浪潮，这是历史潮流之大势所趋。

## 奥运名将黄晓敏女士声明退出中国共产党



奥运名将黄晓敏于2004年12月12日在退党网站上发表了退党声明：

“前几年看了中央电视台报道的‘天安门自焚’事件后，非常震惊，海外各大媒体纷纷报道这一事件，没多久，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发表了一份声明：‘天安门自焚’事件是中共政府一手导演的。当我详细看了‘自焚’事件的全部慢镜头后才明白，原来共产党竟然用这种杀人害命的方式迫害法轮功，欺骗老百姓，它还有什么坏事做不出来呢！特别是最近看到《大纪元》推出的《九评共产党》后才恍然大悟，真正看清了共产党的真正面目。虽然我已经十多年没有交过党费，算是自动退党。但我感觉还是应该明确地严正声明一下，从自己内心彻底全面地退出这个邪恶的政党。”

2016年10月1日，香港民众大游行，声援二亿五千万中国民众退出中共党、团、队的义举。



# 《伪 火》

## ——国际电影节获奖

2002年1月北美中文电视台“新唐人”制作了揭露2001年“天安门自焚”真相的纪录片《伪火》(False Fire)。(使用翻墙软件突破中共网络封锁后，可下载该影片中文版：<http://media1.minghui.org/media/video/2004/2/14/mpeg/Weihuo.mpg>)

2003年11月8日，《伪火》从各国参赛的600多部影片中脱颖而出，获第51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哥伦布国际电影节在纪录片领域享有盛誉，其历史仅次于“奥斯卡”。该片以触目惊心的画面和精辟严谨的分析，揭示了2001年初的“自焚”案的诸多疑点，从而证实了该案是中共江氏集团为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一起伪案。



### 访问明慧网 了解真实讯息

明慧网成立于1999年6月，以来自中国大陆的第一手资料，及时报道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讲清真相，同时为大陆法轮功学员提供一个交流修炼和信息的平台。联合国人权报告多次引用大量明慧网案例谴责中共对法轮功学员任意监禁、酷刑致死，并要求停止迫害。目前明慧网在中国大陆被封锁并恶毒攻击。

通过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了解真实讯息：用海外邮箱发邮件给 [freeget.one@gmail.com](mailto:freeget.one@gmail.com) 或 [xiazai@upup.info](mailto:xiazai@upup.info)，内容任意，主题任意，不能空白，10分钟内即可收到几个翻墙软件下载地址，下载后解压缩即可使用。